

## 基隆市 2025 總統教育獎初審作業實施計畫

- 壹、依據：教育部 2025 總統教育獎遴選分組實施計畫。
- 貳、目的：為鼓勵能以順處逆，發揮人性積極面，力爭上游，出類拔萃，具表率作用之國民中小學學生，以彰顯國家對學生優良品德及特殊才能之重視。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 三、協辦單位：基隆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
- 肆、推薦對象：
- 一、就讀本市公立與私立學校並具備中華民國國籍之 113 學年度在學學生(含各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
  - 二、受推薦人於逆境中，仍能奮發向上、樂觀進取，並具下列條件之一：
    - (一)發揮服務奉獻、孝行表現、友愛行為、體恤他人等情懷，對社會風氣有良善影響，足堪楷模者。
    - (二)語言、藝術、薪傳技藝、技能、科學、科技、資訊、體育、創新研發或其他領域，具有特殊才能，出類拔萃者。
- 伍、推薦方式及送審資料：
- 一、依推薦對象、推薦條件，進行推薦作業，各校或各社會團體推薦名額以每組推薦 1 名為限。一律採取網路報名(總統教育獎網頁 <https://pea.ncyu.edu.tw/index.aspx> 線上報名)及書面推薦報名(網路報名後下載列印)方式。推薦相關書面資料表應加蓋推薦單位印信及相關簽章。社會團體應檢附已立案之相關證明文件，並主動知會受推薦人就讀之學校，以利後續相關事項之協調與進行。
  - 二、推薦單位及被推薦人應檢送下列資料表、相關佐證資料(依序整理，無須裝訂，以長尾夾固定，一式 2 份)，於收件期限

前，逕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江永群彙辦，聯絡電話：(02)2430-1505 分機 511。

- (一)2025 總統教育獎受推薦人基本資料表（如附件 1，完成網路報名程序後，逕自報名系統匯出列印紙本，浮貼兩吋半身彩色照片一張）。
- (二)2025 總統教育獎推薦資料表（如附件 2）。
- (三)2025 總統教育獎受推薦者資料使用同意書（如附件 3）。
- (四)2025 總統教育獎各校（單位）推薦檢核表（如附件 4，並請依項次確實勾稽）。
- (五)身分證或健保卡影本；身心障礙學生另需檢附衛生福利部之身心障礙證明文件或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之相關鑑定文件。
- (六)相關書面佐證資料（若無則免附）。

### 三、初審受推薦者書面報名資料規範如下：

- (一)報名資料請勿檢附光碟。
- (二)書面報名資料（含網路報名所列印紙本及相關書面佐證資料）請勿加封面。
- (三)相關書面佐證資料請於文件正下方加註頁碼（可手寫）。  
計算方式：A4，每單面為一頁計算，並以 60 頁為上限（不含空白頁），基於公平原則，超出頁數部分承辦單位將不予進行後續參採處理。
- (四)書面報名資料（含網路報名所列印紙本及相關書面佐證資料）以迴紋針或長尾夾於左列固定資料即可，請勿膠裝。

### 柒、推薦受理時間及單位：

- 一、推薦時間：自 114 年 1 月 2 日（四）日起至 114 年 2 月 3 日（一）止。
- 二、受理收件單位：基隆市政府教育處（基隆市安樂區 164 號 8 樓）。

捌、辦理方式：初審遴選作業：由教育處聘請初審主辦機關代表、教師代表、學校行政主管代表、學者專家及社會公正人士等，負責初審評選作業，就校方推薦案逐案進行審查，提出審查通過名單，各組擇優推薦 2 名，參加教育部複審。

玖、獎勵：

一、受推薦學生：通過本市初審學生，頒發獎助學金 1 萬元整及獎狀一紙，並請學校核予該生小功 1 次。各國中小推薦參選學生未通過本市初審者，請學校核予該生嘉獎 1 次。

二、輔導教師：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基隆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獎懲案件處理要點」等規定辦理敘獎。

壹拾、經費來源：

一、教育部。

二、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壹拾壹、本實施計畫經基隆市政府教育處核准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另行補充修正。